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71,714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股的 0.0087%。
-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9240702 元/股。（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实施完成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 7.82 元/股调整为 3.9240702 元/股）。
-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821,481,858 股变更为 821,410,144 股。
- 4、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向 9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 336.5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7.82 元。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

意向 9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 336.5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7.82 元。

3、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对象人数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总量调整为 335.4 万股，授予对象人数调整为 91 名，同时确定授予日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实际激励对象人数为 84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7 万股。

5、2017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唐茜、王纳贤、赖胜彬、高沛已离职，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1,714 股（原获授股数为 36,000 股，经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后变更为 71,714 股）进行回购注销。此次涉及解除限售事宜的激励对象变更为 80 人，解除限售股份为 1,932,707 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基本情况 & 占总股本的比例

1、本次回购注销的基本情况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激励对象离职”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八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的原激励对象唐茜、王纳贤、赖胜彬、高沛共计 4 人已离职，根据《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其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1,71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80 人，此次回购

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实施完成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412,375,9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976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920703 股。公司董事会根据《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对限制性股票的首期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首期授予数量由 327 万股调整为 651.407 万股；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 7.82 元/股调整为 3.9240702 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2、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 821,481,858 股，本次回购注销涉及 4 人，回购股份为 71,714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087%。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经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完成。

三、回购注销前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738,122	30.64	-71,714	251,666,408	30.64
高管锁定股	84,950,567	10.34	0	84,950,567	10.3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162,206,192	19.75	0	162,206,192	19.75
股权激励限售股	4,581,363	0.56	-71,714	4,509,649	0.5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69,743,736	69.36	0	569,743,736	69.36
总股本	821,481,858	100.00	-71,714	821,410,144	100.00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